

醫事人員執/歇業辦理地點

	衛生局	衛生所
執業	護理師 藥師 營養師	其他醫事人員
歇業	護理師 藥師 營養師	其他醫事人員

※診所開/歇業時，醫事人員之執/歇業→不分局/所
(所有人員在同一處辦理即可)